

「香港學界無人機足球公開賽2024」 - 比賽細則

項目：

- 1). 高級組「無人機足球團體賽」
- 2). 高級組「個人評分測試」

高級組「無人機足球團體賽」比賽獎項：

每個比賽項目設中學小學組冠、亞、季軍 (獎杯、獎牌、獎品及獎狀)，一等獎、二等獎、三等獎(獎狀)

高級組一等、二等、三等獎(獎狀)定義：

- 三等 --> 所有有參加比賽的隊員
- 二等 --> 晉級一次
- 一等 --> 晉級二次

*每隊只會得到當日比賽本隊最高成績的獎狀

*一等, 二等獎(獎狀) 冠、亞、季軍除外

高級組「個人評分測試」獎項：香港無人機足球總會發出的證書

項目(一)：「無人機足球比賽」團體賽

比賽細則：

1. 每場比賽以得分更多的隊伍獲勝，如果兩個隊伍的得分相同就以加時賽(第一個進球決定勝出的球隊)決勝。
2. 每支參賽隊伍最多由 6 名隊員和 1 名教練組成；出賽球員中，其中 1 名為“得分無人機操縱員”，2 名為“防守/開道無人機操縱員”。
3. 決賽比賽方式和淘汰賽相同。決賽成績如出現平局，則進行加時賽；加時賽採用金球決勝(第一個進球決定勝出的球隊)的方式決出勝負。如加時賽也無法分勝負便以先入者勝，用擲毫方式決定開始隊伍，同學有 10 秒時間穿過個龍門，兩隊較快入球者勝。
4. 中、小學組每校限出一隊參賽，每隊最多 6 位同學參加，3 位為正選 3 位為後備選手，在比賽進行期間不可以更換球員。
5. 如參賽隊伍需要替換後備球員，只能在比賽前或中場休息時間進行更換球員程序。參賽名單一但提交，比賽當天不能更換球員，如需更換球員學校須在比賽一星期前通知比賽大會。
6. 基於公平比賽原則，參賽隊伍必須統一使用符合比賽大會所規定無人機足球規格，否則將直接判定為出局，詳情可查閱下方足球規格。
7. 如比賽期間有機件故障，比賽將不會中斷，任何人都不能觸碰籠或進入籠內直至比賽完結。
8. 得分無人機需整個穿過得分圈方可得分。
9. 比賽中任何一方的得分無人機於成功得分後需回自己半場後方可再發起進攻。

10. 比賽中任何一方成功得分後，會有5秒時間，雙方都不會在這5秒內得分。
11. 半場會有2分鐘時間供各隊更換電池和簡單維修，期間只有比賽區內的選手及教練可參與換電及維修。如果半場2分鐘未能準備好無人機放入場地作賽，未準備好的無人機將視作棄權。

賽制：

1. 比賽以淘汰賽和決賽方式進行。
 - 大會根據報名情況按組別進行抽籤分組。
 - 比賽期間只有參賽名單上的球員和教練進入比賽場區
 - 中學組、小學組會分開時段進行比賽
 - 全場6分鐘，分上下半場各3分鐘
2. 如報名學校數目超出名額，大會會以抽籤形式分配名額。

足球規格：

1. 無人機只能以4個電機提供動力，必須使用球形外框，球形外框直徑200毫米(正負2毫米)；無人機所有部件必須在球形外框內，不得外露。
2. 無人機只能使用最大電壓為3S的電池，最高電壓為13.05V，無人機起飛重量為200-220克(帶電池)。
3. 無人機使用無線電遙控操作，遙控器發射頻率為2.4G；禁止使用所有電子輔助(包括預先編程模式飛行)，自穩模式除外。
4. 每隊“得分無人機球”須把識別尾燈定為綠色。

得分圈燈號說明：

1. 長亮表示可供得分無人機穿過得分。
2. 閃亮表示進攻方成功得分，進攻無人機須返回半場後方可再次進攻，5秒內穿過得分圈將無法得分。
3. 熄滅表示己方被對方成功得分，5秒內穿過得分圈將無法得分，直至得分圈圈號重新亮起，在此期間進攻無人機由於並沒有成功得分，所以不用返回半場再重新進攻。

項目(二):高級組「個人評分測試」

評分測試細則:

細則會在比賽2星期前公佈。

其他注意事項:

1. 比賽將採用淘汰制進行，並不設重賽，如有爭議將會由評判作最後決定。
2. 各參賽學校以抽籤形式決定比賽中各隊的編號，以安排比賽的出賽程序。參賽學校將按照賽程表安排對賽。不論任何原因，均不會按參賽隊伍要求更改隊伍比賽日期。
3. 遲到及缺席之安排：比賽當日任何一支參賽隊伍遲到5分鐘，該隊將被評判扣分。比賽當日任何一支隊伍遲到10分鐘或以上，該隊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而其對手將直接取得出線權。
4. 如參賽隊伍在比賽過程中有任何投訴，必須於宣佈賽果前向評判即場提出。
5. 比賽大會有權邀請任何人士擔任評判，大會會以申報利益方式，確保評判對賽事作出公平裁決。
6. 若參賽隊伍於比賽當日遇上交通癱瘓，以致未能準時到達現場，參賽隊伍需盡快就此通知大會。大會將商議處理方法並執行，惟大會對此擁有最終決定權。
7. 參賽隊伍比賽當日須對比賽分組安排及賽果展現風度及禮儀、尊重對賽隊伍，絕不能作人身攻擊或誹謗，並確保發言內容合宜合法。
8. 如發現有任何妨礙比賽進行之情況，賽會及評判均可要求比賽暫停進行，甚至經即場討論後終止比賽，評定勝出隊伍。
9. 如發現使用不符合競賽規則規定或者未經裁判員審核合格的參賽設備，賽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10. 比賽進行中非上場隊伍擅自開啟或使用無線電設備，如經發現該隊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11. 參賽學生只可以代表一支參賽隊伍作賽。如發現有學生代表多於一支的參賽隊伍作賽，賽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12. 比賽大會保留對所有規則之最後修正、引述與解釋權。

特殊情況及惡劣天氣安排須知

1. 如遇到惡劣天氣情況，本會會在開賽前兩小時wtsapps通知球隊賽事是否繼續進行。
2. 當比賽前2小時天文台發出紅或黑色暴雨警告及三號或以上風球時，比賽將會取消。
3. 如有大型公眾活動而影響交通安排到達球場或及有其他不安全因素，賽事會因以上情況取消或改期。
4. 雷暴警告只代表香港部份地區可能發生雷暴，賽會會密切留意雷雨動向及場地天氣狀況作決定；如比賽展開，球隊應盡量完成賽事，除非場地發生雷暴有機會引致嚴重傷亡，由當值球證判定是否暫停或腰斬。
5. 如到達球場而天雨加劇，球証需與雙方領隊商討是否繼續比賽。如球証認為場地及環境適宜比賽，但比賽雙隊任何一方拒絕，拒絕一方作負0:3論及負責該場的球證費。
6. 賽會會為所有取消之賽事安排進行補賽。
7. 如球賽進行中天文台突然發出紅色、黑色暴雨警告、八號風球或特殊情況，賽事將會有以下安排：
 - 如賽事在上半場取消，賽事將會全場重賽，而已繳交之球証費用將不會被退回。
 - 如賽事於下半場取消，賽事不設重賽，當時球賽的比數為最終之比賽結果。